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1年2月26日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法律法规以及《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隗华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确定授予的49名拟激励对象中，有2名拟激励对象因在获取本次激励计划信息后至激励计划公告前的敏感期内有买卖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现两人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为47人，前述调减的2名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作调整，为146万股。

除上述调整事项之外，本次激励计划与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参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耿国铮系公司董事，在授予日前 6 个月存在卖出公司股票情况，董事会决议暂缓授予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0 万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

除上述激励对象暂缓授予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满足，监事会同意将 2021 年 3 月 5 日作为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43.8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9日